

证券代码：832579

证券简称：同兴股份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

（一）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

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是 否

如是，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已出具审计报告：是 否

（二）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

主要原因类别：其他

由于受新冠肺炎疫情重大影响，部分地方政府限期交通管制导致会计师事务所出差不便、快递不畅，造成部分审计程序滞后、收发函证等时间延长，因此审计报告出具时间推迟。

（三）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

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是 否

（四）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2020 年 05 月 29 日

（五）应对措施

为尽快完成审计工作，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与同兴股份管理层沟通确定，就审计必要的工作条件，包括办公场所、交通、食宿等能够按照疫情防控的要求给予配合；同兴股份管理层及其他部门人员能够积极配合审计工作的开展。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将按既定安排推进审计工作。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预计完成时间为 2020 年 5 月中旬，预计将于 2020 年 5 月 29 日出具审计报告。

三、风险提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4.5.1 条第（三）项的规定，未在规定期限内披露年报或半年报且自期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终止其股票挂牌。因此，公司如未能在规定期限内披露 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股票存在被暂停转让、被终止挂牌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咨询信息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董事会秘书姚燕女士

联系电话：0571-23229555

邮箱：zjtxgf@163.com

公告编号：2020-001

浙江同兴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0日